

新沂市教师发展中心

关于开展 2024 年度新沂市特殊教育研究课题 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融合教育资源中心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提出的“强化特殊教育普惠发展”，落实国家、省《“十四五”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》关于“推进融合教育，全面提高特殊教育质量”的新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24 年度新沂市特殊教育研究课题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条件

特殊教育中心学校教干教师以及全市中小学、幼儿园、中专校从事融合教育工作的教师、融合教育管理工作者均可申报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1. 特殊教育学校和普通学校融合教育工作教师及管理者可参照《新沂市特殊教育研究课题选题参考》（附件 1）选择 1 个

研究方向，填写《新沂市特殊教育 2024 年度“个人课题”申报书》。

2. 提交材料（纸质材料+电子稿）要求如下：

申报书纸质材料，A4 纸双面打印（一式两份），加盖单位公章。

电子稿（汇总表+申报书），电子稿包含申报书汇总表（见附件 3）和教师个人申报书（以“申报人姓名+课题名称”命名）。

3. 报送要求：

（1）报送时间：3 月 28 日 17 时前。

（2）材料报送方式：纸质材料，由各校安排专人统一交至新沂市教师发展中心 208 室；电子稿，以学校为单位打包发送至邮箱：565405493@qq.com

（3）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圣军，联系电话：15152138821（638821）

三、课题认定

新沂市教师发展中心根据各校的申报情况，对申报材料组织开展审核、评议，对符合申报条件要求的课题进行立项，并下发课题立项证书。

四、课题管理

课题研究周期为 1 年。课题主持人应严格遵循研究规范，围绕课题内容认真开展研究，做好过程记录，及时总结反馈，力争形成高质量的研究成果。

请各校接到通知后，充分宣传，积极发动，按照通知的选题、管理和申报要求，按时完成申报工作，此项工作纳入学校积分考核。

- 附件：1. 新沂市特殊教育研究课题选题参考
2. 新沂市特殊教育 2024 年度“个人课题”申报书
3. 申报书汇总表

